# **健康学校服务咨询认证合同**

**甲方（委托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服务方）：中恒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为甲方提供认证咨询及认证服务，现达成一致意见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 **咨询服务内容**

* 1. 乙方根据甲方实际情况，负责指导甲方建立、实施并改进管理体系，直到取得相应的《健康学校服务认证证书》，以及完成证书有效期内的监督审核工作，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2. 乙方派技术服务人员分阶段开展咨询、指导工作，协助甲方申请以下领域认证：

|  |  |  |
| --- | --- | --- |
| 教育服务认证 | GF-SC-02 健康学校服务认证要求 | □初次认证 □再认证 |

### **委托期限**

* 1. 委托期限自本合同签订时起至甲方取得上述证书时止。
  2. 乙方承诺将在    年    月    日前完成证书交付，在咨询、认证工作开始前，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情况制定咨询计划并明确各阶段工作内容清单，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若甲方发现工作计划中预留的资料准备时间不足，应及时与乙方沟通。

### **费用及支付**

3.1.初次审查费用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捌万伍仟柒佰元整（￥ 85700 ）。

3.2.收费原则

本合同依据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认证机构公平竞争规范－认证价格自律规定》等相关文件，坚持“严格规范、科学合理”的原则，参考认证认可行业收费标准和价格，以成本测算为基础确定收费标准。

3.3.收费标准

3.3.1 初次审查费用收费标准捌万伍仟柒佰元整（￥85700元）（具体收费内容见附件一：初次审查费用收费标准表）。 上述费用为含税价格，包含咨询服务费、认证审核/检查费及相关税费、咨询阶段及认证机构现场审核阶段的全部的差旅食宿费用。

3.3.2第二年、第三年监督审查费用收费标准每年壹万陆仟陆佰元（¥16600元）（具体收费内容见附件二：监督审查费用收费标准表）。甲方取得认证注册资格后，在证书有效期内应接受乙方的监督审查以保持证书的有效性；甲方获证之日起每12个月内接受一次监督审查，如甲方未按规定接受监督审查将被暂停直至撤销认证注册资格，监督审查费用按照年度收费，其中认证证书铜牌如需更新，则单独收费。

3.4.再认证

根据《健康学校认证规则》，被授予认证对象有效期满申请再认证，认证审查费按初次认证审查费标准的70%收取，其他项目标准不变。

3.5.支付时间

甲方应当自本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支付初次审查费用。

3.6.乙方收款信息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未授权任何员工、第三方收款，甲方未向上述指定账号付款产生的任何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7发票信息

需要发票类型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甲方权利与义务

4.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认证规定；

4.2.获得认证后持续有效运行管理/服务体系；

4.3.甲方有权对乙方选派的审核/审查组成员提出书面异议；

4.4.甲方具有对外正确宣传其获得管理体系认证/服务认证注册资格的权利，具有正确使用其管理体系/服务认证证书和标志的合法权益；

4.5.按乙方要求提交本组织有效版本的必要的文件化信息；

4.6.认证审核/审查期间为审核/审查人员提供必要条件；为接纳到场的观察员（如认可评审员或实习审核/审查员）提供条件；协助认证监管部门的检查，对有关事项的询问和调查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和信息；

4.7.在传播媒介（如互联网、宣传册或广告）或其他文件中引用认证状态时，

应符合乙方的要求：

4.7.1不做出有关认证资格的误导性说明；

4.7.2不以误导性方式使用认证文件或其任何部分；

4.7.3 在认证被撤销时，按照乙方的要求立即停止使用所有引用认证资格的广告材料并及时将认证证书交回乙方；

4.7.4在认证范围缩小时，修改所有的广告材料；

4.7.5不允许在引用认证资格时，暗示乙方对产品（包括服务）或过程进行了认证；

4.7.6不得暗示认证适用于认证范围以外的活动和场所；

4.7.7在使用认证资格时，不得使乙方和（或）认证制度声誉受损，失去公众信任。

4.8.对获证范围的体系或服务运行的有效性和出现违反法规的相应事故负责；

4.9.当发生可能影响体系或服务持续满足认证标准要求的能力的事宜时，应尽

快通知乙方，包括（但不限于）与下列方面有关的变更：

4.9.1法律地位、经营状况、组织状态或所有权；

4.9.2取得的行政许可资格、强制性认证或其他资质证书

4.9.3组织和管理层（如法定代表人、最高管理者、主要联系人）；

4.9.4联系地址和生产经营或服务的工作场所；

4.9.5认证覆盖的运作范围、重要过程；

4.9.6重大投诉、监管部门处罚、质量/安全/环境事故；

4.9.7与认证有关的其他重要情况。

注：以上变更须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通报，乙方将按照认证认可规范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4.10. 安排专人负责与乙方共同工作，协助完成认证并进行有关安排和协调工作；

4.11.认证期间，乙方的工作计划经甲方认可后，甲方须在时间上予以配合；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调整计划安排；

4.12.认证期间，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和设施（包括办公场所、网络、电话、打印机等），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认证工作所需要的所有相关资料（包括电子版文件和书面文件）；

### 乙方权利与义务

* 1. 执行本合同约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认证规定；
  2. 乙方负责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方案与步骤，并根据甲方的意见进行修正，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3. 严格按照工作程序操作，以使得实施的认证方案得到甲方认同。
  4. 乙方应公正、科学、客观、实事求是地提出问题和处理问题。
  5. 乙方各个层次（包括代表乙方活动的委员会、外部机构或个人）不得将甲方经营、生产状况及技术信息以任何方式泄漏给第三方，但下列情况除外：

5.5.1合同签署前乙方在不违反任何保密责任情况下得到的消息；

5.5.2甲方已公开的资料；

5.5.3法律另有要求时；

5.5.4国家主管部门或有管辖权的司法机构和仲裁机关作出判决、裁定、裁决等司法文书要求时。

### 保密

* 1. 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的文件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2. 双方承诺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得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该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无论何种原因）之后仍需履行。
  3. 本协议关于对保密信息的保护不适用于以下情形：
     1. 保密信息在披露给接收方之前，已经公开或能从公开领域获得；
     2. 在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未被违反的前提下，保密信息已经公开或能从公开领域获得；
     3. 接收方应法院或其他法律、行政管理部门要求披露保密信息（通过询问、要求资料或文件、传唤、民事或刑事调查或其他程序）。当出现此种情况时，接收方应及时通知提供方并做出必要说明，同时给予提供方合理的机会对披露内容和范围进行审阅，并允许提供方就该程序提出异议或寻求必要的救济；
     4. 由于法定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确定的保密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在上述情况发生时，接收方应在合理时间内向提供方发出通知，同时应当提供有效证据予以说明。

### **违约责任**

* 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金额的  ‰（千分之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付款义务。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或未按期提供乙方所需的材料，影响咨询、认证工作计划顺利进行，最终影响到咨询、认证工作完成期限的，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附则**

* 1. 本合同包含附件一：初次审查费用收费标准表、附件二：监督审查费用收费标准表，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一：初次审查费用收费标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单位：元）** |
| **1** | 认证申请费 | 1,000 |
| **2** | 审查费 | 82,000 |
| **3** | 审定与注册费 | 2,000 |
| **4** | 认证证书副本费 | 100 |
| **5** | 认证证书铜牌费 | 600 |
| **合计** | | 85700 |

附件二：监督审查费用收费标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单位：元）** |
| **1** | 审查费 | 16,000 |
| **2** | 认证证书铜牌费 | 600 |
| **合计** | | 16600 |